

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7月11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向小斌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股份总数的0.00%，会议由陈新利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财务负责人向小斌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向小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简历如下：

向小斌，男，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深圳市柏力电子二厂财务部会计；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深圳市盛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总账会计；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深圳市石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8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吴妙媚女士提出辞职。为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董事会聘任向小斌先生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财务负责人任命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满足法定人数最低要求，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任命向小斌先生为财务负责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发挥积极作用。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30

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1日